

##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聘任副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陈宝智先生为副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高金柱先生为副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杨振华先生为副总裁的议案》。根据工作需要，经公司总裁提名，同意陈宝智先生、高金柱先生、杨振华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副总裁。上述聘任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生效，任期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副总裁发表了独立意见：我们对陈宝智先生、高金柱先生、杨振华先生的个人履历进行了审查，认为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高管人员任职资格和条件，具有履行高管职务所应具备的能力。公司本次高管人员提名方式、聘任程序合法，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聘任陈宝智先生、高金柱先生、杨振华先生为副总裁。

特此公告。

附件：1、陈宝智先生简历

- 2、高金柱先生简历
- 3、杨振华先生简历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19日

附件：

## 陈宝智先生简历

陈宝智先生，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陈宝智先生 1991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公司二公司仪征汽车厂工地助理工程师，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公司巴基斯坦恰希玛核电站 P300 工程项目部核岛队助理工程师，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公司秦山三期核电站工程项目部质保部经理、项目经理助理，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公司质保部副经理、质量安全部经理、规划运营部主任、改制办主任、董事会秘书等职务，2006 年 3 月至 2007 年 10 月任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改制办主任、董事会秘书，2007 年 10 月至 2009 年 1 月任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核电事业部总经理，2009 年 1 月至 2013 年 11 月任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核电事业部总经理，2013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6 年 10 月至 2017 年 6 月任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17 年 6 月至今任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投资事业部总经理，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 高金柱先生简历

高金柱先生，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高金柱先生 1988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沈阳高压开关厂办公室秘书、副主任，东北输变电机械制造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兼总经理办公室主任，沈阳高压开关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东北输变电机械制造股份公司副总经理，沈阳高压开关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东北输变电机械制造股份公司副总经理，机械工业经济管理研究院院长，中国电器工业协会副理事长，TCL 集团电气事业本部战略发展部部长，新华联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副总监，新华联集团新型石英石板材筹备组组长，安徽新华联新型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四川阿波罗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营部经营总监。2014 年 1 月至 3 月任中国核工业建设集团公司法律事务部主任、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商务法律部主任，2014 年 3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规划运营部主任，2015 年 9 月至 2017 年 9 月任中国核工业建设集团公司战略规划部主任，2017 年 9 月任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7 年 12 月至今任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经营管理部(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兼)。

## 杨振华先生简历

杨振华先生，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杨振华先生 1988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广东大亚湾核电站 HCCM 核电合营有限公司技术员，中国核工业总公司华兴建设公司器材公司材料员、器材公司北京办事处副主任、器材公司经营部副经理，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公司岭澳筹备组物项副组长，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公司岭澳项目材料部副经理，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公司岭澳项目经理助理等职务，2002 年 11 月至 2005 年 12 月任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公司总经理助理，2005 年 12 月至 2011 年 1 月任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核电工程事业部党委书记，2011 年 1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中国核工业建设集团公司人事劳动部副主任、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主任，2013 年 6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中国核工业建设集团公司法律事务部主任、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主任，2014 年 1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中共黑龙江省鹤岗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长（挂职，保留中国核工业建设集团公司部门主任职级待遇），2015 年 9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中国核工业建设集团公司政策研究与法律事务部主任（其间：2015.09-2016.01 挂职任中共黑龙江省鹤岗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长），2016 年 3 月至 2017 年 6 月任中国核工业建设集团公司核电工程事业部主任，2017 年 6 月至今任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核电工程事业部总经理。